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5月1日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071300184號
附件：「罐頭食品工廠應符合食品安全管制系統準則之規定」之總說明及逐點說明之pdf檔各1份



主旨：訂定「罐頭食品工廠應符合食品安全管制系統準則之規定」。

依據：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八條第二項。

公告事項：訂定「罐頭食品工廠應符合食品安全管制系統準則之規定」

部長陳時中